



全国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

专业基础课系列规划教材

经济法

侯丽艳 许彩云◎主编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全国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基础课系列规划教材

经 济 法

侯丽艳 许彩云 主 编
梁 平 刘秀娟 副主编

科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全国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基础课系列规划教材之一,是根据高等学校经济管理类专业教学计划编写的。全书共四编十八章,全面系统地介绍了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市场主体、宏观调控、市场行为规制等法律制度与知识。本书的编写,以我国最新的法律、法规为依据,吸纳了经济法学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并结合了司法实际工作中的新经验。

本书不仅可以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学生学习经济法课程的教材,也可作为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处理经济法律事务的实用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法/侯丽艳,许彩云主编.—北京:科学出版社,2005

(全国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基础课系列规划教材)

ISBN 7-03-015985-3

I.经… II.①侯…②许… III.经济法—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83020号

责任编辑:李娜 任锋娟/责任校对:柏连海

责任印制:吕春珉/封面设计:飞天创意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新蕾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年8月第 一 版 开本:B5(720×1000)

2006年1月第二次印刷 印张:22 3/4

印数:3 001—5 000 字数:435 000

定价:3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路通〉)

销售部电话 010-62136131 编辑部电话 010-62138978-8005 (HF02)

前 言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经济法律知识已成为各类经济管理专业人员必备的基本素质之一。为了适应这一要求,我们以我国最新颁行的法律、法规为依据,吸收了国内外经济法学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结合司法实践工作中的新经验,组织编写了本书。

关于法学专业经济法课程的内容体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下发的《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学基本要求》中给出了明确界定,但是非法学专业经济法课程的内容、范围和结构体系等问题,在认识上仍存在着诸多分歧。为满足教学需要,我们在本书的内容结构设计上,更加突出了其实用性的特点,因此,本书在重点讲述经济法律制度的基础上,还介绍了商法及相关的民事法律制度,形成了通论式的内容结构,以有利于教学活动的开展及学生运用经济法律知识能力的培养。

本书分为四编十八章,内容包括经济法总论、市场主体法编、宏观调控法编、市场行为规制法编。本书不仅可以作为高等院校经济管理类专业学生学习经济法课程的教材,也可作为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处理经济法律事务的实用参考书。

本书各章节编写(以撰写章节先后为序)分工如下:侯丽艳编写第一章、第五章、第七章、第十一章第七节和第十三章;许彩云编写第二章、第十一章第一节至第六节;梁平编写第三章、第四章、第六章;黄新元编写第八章、第九章;刘秀娟编写第十二章、第十五章;秦玉雯编写第十章;杜一鸣编写第十四章;尹红强编写第十六章;刘建民编写第十七章;高海荣编写第十八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借鉴了众多专家、学者的大量的学术观点,参阅了大量的文献,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目 录

第一编 经济法总论

第一章 经济法概述	1
第一节 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	1
一、“经济法”一词的由来	1
二、经济法的产生	1
三、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	3
第二节 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6
一、经济法的概念	6
二、经济法的调整对象	6
三、经济法与相邻法律部门的关系	8
第三节 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10
一、国家适度调控的原则	11
二、以社会利益为本位的原则	11
三、维护公平竞争的原则	12
第四节 经济法律关系	13
一、经济法律关系的概念	13
二、经济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	14
三、经济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与终止	20
第五节 法律责任	22
一、法律责任的概念	22
二、法律责任的种类	22
第六节 经济法的渊源和体系	23
一、经济法的渊源	23
二、经济法的体系	24
三、本书的结构体系	25
思考题	26
第二章 相关的民事法律制度	27
第一节 代理	27
一、代理的概念和特征	27
二、代理的种类	28

三、代理权的行使	29
四、无权代理	30
第二节 物权	32
一、物权概述	32
二、所有权	35
三、用益物权	40
四、担保物权	41
第三节 债权	42
一、债的概述	42
二、债权	45
第四节 诉讼时效	46
一、诉讼时效的概念	46
二、诉讼时效的种类	47
三、诉讼时效的起算	47
四、诉讼时效的中止、中断和延长	47
第五节 民事诉讼法律制度	48
一、民事诉讼法律制度概述	48
二、审判程序	54
三、执行程序	57
思考题	58

第二编 市场主体法编

第三章 国有企业家	60
第一节 国有企业家概述	60
一、国有企业的概念与特征	60
二、国有企业的立法概况	61
第二节 国有企业的经营权与义务	62
一、国有企业经营权的概念	62
二、国有企业经营权的内容	62
三、国有企业的义务	65
第三节 国有企业的组织结构	67
一、厂长（经理）负责制	67
二、企业民主管理制度	69
三、中国共产党在企业中基层组织的职责	70
四、国有企业的监督制度	71

第四节 国有企业与政府的关系	71
一、政府作为国有企业财产所有者与国有企业的关系	71
二、政府作为社会经济管理者与国有企业的关系	72
思考题	73
第四章 私有企业法	74
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	74
一、个人独资企业法概述	74
二、个人独资企业的设立	75
三、个人独资企业的权利、义务与事务管理	78
四、个人独资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81
第二节 合伙企业法	82
一、合伙企业法概述	82
二、合伙企业的设立	83
三、合伙企业的财产	85
四、合伙企业的事务执行	86
五、合伙企业与第三人的关系	88
六、合伙企业的入伙与退伙	90
七、合伙企业解散与清算	92
思考题	94
第五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95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法概述	95
一、外商投资企业的概念	95
二、我国外商投资企业法概述	95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96
一、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概念与特征	96
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设立	97
三、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资本	97
四、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100
五、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经营管理	100
六、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期限与解散	101
第三节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102
一、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概念及特征	102
二、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设立	102
三、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出资方式	103
四、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组织机构	103
五、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盈亏分配及投资回收	104

六、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期限、解散·····	105
第四节 外资企业法·····	105
一、外资企业的概念及特征·····	105
二、外资企业的设立·····	106
三、外资企业的组织形式与注册资本·····	107
四、外资企业的经营管理·····	107
五、外资企业的期限与终止·····	108
思考题·····	109
第六章 公司法·····	110
第一节 公司法概述·····	110
一、公司的概念与特征·····	110
二、公司的种类·····	111
三、公司立法概况·····	112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制度·····	113
一、有限责任公司的概念与特征·····	113
二、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114
三、有限责任公司的组织机构·····	116
四、国有独资公司·····	120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制度·····	121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概念与特征·····	121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22
三、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125
四、上市公司·····	12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与会计·····	129
一、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制度·····	129
二、公司利润分配·····	130
第五节 公司的变更与终止·····	131
一、公司的变更·····	131
二、公司破产、解散和清算·····	133
第六节 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135
一、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的概念与特征·····	135
二、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的设立·····	136
三、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的权利与义务·····	137
思考题·····	137
第七章 破产法·····	139
第一节 破产法概述·····	139
一、破产的概念与特征·····	139

二、破产法简述	139
第二节 破产案件的申请和受理	140
一、破产界限	140
二、破产案件的管辖	140
三、破产申请的提出	141
四、破产案件的受理	141
第三节 债权人会议	142
一、债权人会议的组成和召开	142
二、债权人会议的职权和决议	143
第四节 破产和解与破产重整	144
一、破产和解	144
二、破产重整	145
第五节 破产宣告和破产清算	145
一、破产宣告	145
二、清算组	146
三、破产财产	147
四、破产债权	148
五、取回权、抵销权、别除权、否认权的行使	149
六、破产分配	150
七、破产程序的终结	151
第六节 破产救济与破产责任	152
一、破产救济	152
二、破产责任	152
思考题	153

第三编 宏观调控法编

第八章 国有资产管理法	154
第一节 国有资产管理法概述	154
一、国有资产的概念	154
二、国有资产管理法简述	154
第二节 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制度	155
一、国有资产分级代表制	155
二、企业负责人管理制度	156
三、企业重大事项管理制度	157

四、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制度	158
思考题	163
第九章 税收法	165
第一节 税收法概述	165
一、税收的概念和特征	165
二、税法的概念和构成要素	166
三、我国税收的体系	169
第二节 我国现行的主要税种	170
一、增值税	170
二、消费税	171
三、营业税	172
四、企业所得税	172
五、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173
六、个人所得税	175
第三节 税收征收管理法	176
一、税务管理	176
二、税款征收	177
三、税务检查	180
四、违反税法的法律责任	180
思考题	182
第十章 金融法	183
第一节 金融法概述	183
一、金融法简述	183
二、我国的金融体系	183
第二节 银行法	184
一、中国人民银行法	184
二、商业银行法	186
第三节 保险法	188
一、保险法概述	188
二、保险合同	189
三、保险公司	192
第四节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193
一、外汇管理法概述	193
二、经常项目外汇管理	193
三、资本项目外汇管理	194
四、金融机构外汇业务	194

五、人民币汇率和外汇市场管理	195
六、违反外汇管理的法律责任	195
思考题	197

第四编 市场行为规制法编

第十一章 合同法	198
第一节 合同法概述	198
一、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198
二、合同法简述	199
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	200
一、合同的内容与形式	200
二、合同的订立程序	200
三、缔约过失责任	204
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	204
一、合同的生效	204
二、效力未定的合同	205
三、可变更或可撤销的合同	206
四、无效合同	207
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	208
一、合同履行的原则	208
二、合同履行的规则	209
三、合同的履行中的抗辩权	209
四、合同履行的保全措施	211
第五节 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	212
一、合同的变更	212
二、合同的转让	212
三、合同的终止	213
第六节 违约责任	215
一、违约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215
二、违约责任的构成要件	215
三、承担违约责任方式	216
第七节 合同的担保	217
一、合同担保概述	217
二、保证	218
三、抵押	220

四、质押	222
五、留置	224
六、定金	225
思考题	226
第十二章 票据法	227
第一节 票据法概述	227
一、票据的概念、性质与功能	227
二、票据法的概念	228
三、票据行为	229
四、票据权利	230
五、票据的伪造、变造及丧失	232
六、票据抗辩	233
第二节 汇票规则	234
一、汇票的概念和种类	234
二、汇票的出票	234
三、汇票的背书	236
四、汇票的承兑	237
五、汇票的保证	237
六、汇票的付款	238
七、追索权	238
第三节 本票规则	240
一、本票的概念	240
二、本票适用汇票的法律规定	240
三、本票的出票	240
四、本票的付款	241
第四节 支票规则	241
一、支票的概念和种类	241
二、支票适用汇票的法律规定	241
三、支票的出票	241
四、支票的付款	242
第五节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	243
一、涉外票据的概念	243
二、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概述	243
思考题	244
第十三章 证券法	245
第一节 证券法概述	245
一、证券的概念	245

二、证券市场	245
三、证券法简述	246
四、证券活动和证券监管的原则	246
第二节 证券的发行制度	248
一、股票的发行	248
二、公司债券的发行	253
三、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	255
四、证券承销	257
第三节 证券的交易制度	258
一、证券交易的一般规则	258
二、股票上市交易	260
三、公司债券上市交易	262
四、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	263
五、禁止的交易行为	264
六、上市公司收购	266
七、持续信息公开	267
第四节 证券市场中的相关主体	267
一、证券监督管理机构	267
二、证券交易所	268
三、证券公司	268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69
五、证券交易服务机构	269
六、证券业协会	269
第五节 违反证券法的法律责任	270
思考题	271
第十四章 产品质量法	272
第一节 产品质量法概述	272
一、产品和产品质量的概念	272
二、产品质量法简述	273
第二节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制度	274
一、产品质量监督管理体制	274
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具体制度	275
第三节 生产者、销售者的产品质量义务	279
一、生产者的产品质量义务	279
二、销售者的产品质量义务	280

第四节 产品质量责任	281
一、产品质量责任概述	281
二、产品质量的民事责任	282
三、产品质量的行政责任	283
四、产品质量的刑事责任	284
思考题	285
第十五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287
第一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概述	287
一、消费者的概念与特征	287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简述	287
第二节 消费者的权利	288
一、消费者的安全权	288
二、消费者的知悉真情权	289
三、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	289
四、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	289
五、消费者的求偿权	290
六、消费者的结社权	290
七、消费者的知识权	290
八、消费者的受尊重权	291
九、消费者的监督权	291
第三节 经营者的义务	291
一、履行法律、法规或合同约定的义务	292
二、听取意见和接受监督的义务	292
三、提供安全商品和安全服务的义务	292
四、提供商品或服务真实信息的义务	293
五、标明真实名称和标记的义务	293
六、出具购货凭证和服务单据的义务	294
七、保证商品或服务质量的义务	294
八、承担“三包”责任或者其他责任的义务	295
九、不得以格式合同等方式损害消费者权利的义务	295
十、不得侵犯消费者人格权的义务	295
第四节 消费者权益的国家与社会保护	296
一、消费者权益的国家保护	296
二、消费者权益的社会保护	297
第五节 消费争议的解决	298
一、消费争议的解决途径	298

二、赔偿责任主体的确定	299
三、侵犯消费者权益的法律责任	300
思考题	302
第十六章 商标法	303
第一节 商标法概述	303
一、商标的概念与种类	303
二、商标法简述	304
三、商标法的基本原则	305
第二节 商标权	305
一、商标权的概念及特征	305
二、商标权的取得方式	306
三、商标权的主体	306
四、商标权的客体	307
五、商标权的内容	308
第三节 商标注册制度	309
一、商标注册的原则	309
二、商标注册的程序	310
三、注册商标争议的裁定	311
四、商标的国际注册	311
五、注册商标的有效期、续展、转让和许可使用	312
第四节 商标使用的管理	314
一、对注册商标的管理	314
二、对未注册商标的管理	314
第五节 商标权的保护	315
一、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行为	315
二、商标侵权行为的法律责任	316
思考题	317
第十七章 专利法	318
第一节 专利法概述	318
一、专利的概念	318
二、专利法简述	318
第二节 专利权	319
一、专利权的主体	319
二、专利权的客体	320
三、专利权的内容	322
第三节 专利权的取得	323

一、授予专利权的条件	323
二、取得专利权的程序	325
第四节 专利权的限制	328
一、专利实施的强制许可	328
二、不视为侵犯专利权的行为	329
第五节 专利权的期限、终止和无效	330
一、专利权的期限	330
二、专利权的终止	330
三、专利权的无效	330
第六节 专利权的保护	331
一、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331
二、专利侵权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331
思考题	333
第十八章 竞争法	334
第一节 竞争法概述	334
一、竞争的概念	334
二、竞争法简述	334
第二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335
一、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概念与特征	335
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种类	336
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责任	340
第三节 反垄断法	341
一、垄断的概念与特征	341
二、我国对垄断行为的规制	342
思考题	344
参考文献	345

第一编 经济法总论

第一章 经济法概述

第一节 经济法的产生和发展

一、“经济法”一词的由来

“经济法”这个名词最早出现在 1755 年，法国著名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摩莱里（Morelly）在他的专著《自然法典》中首次提出了“经济法”这个概念，书中编制了“分配法或经济法”这样一个单行的法律草案，共 12 条，用于规定社会产品的分配制度。摩莱里所称的分配法或经济法虽然未对经济法的内涵进行明确的界定，但是通过对摩莱里所提出的经济法或分配法草案的全部内容进行研究，不难发现摩莱里所称的经济法或分配法已蕴含了现代经济法的最基本特征，即国家对社会经济进行干预。1843 年，法国著名的空想社会主义者德萨米（Dezamy）在他的专著《公有法典》一书中也使用了“经济法”这个概念，书中第三章称之为“分配法和经济法”，论述了社会产品的平均分配和良好的经济管理是最理想和最节约的制度。德萨米的观点不仅很大程度上继承了摩莱里的经济法律思想，而且在许多方面也发展了摩莱里的经济法律思想，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并对未来的经济法进行了设计。1906 年，德国学者莱特（Ritter）在《世界经济年鉴》一书中正式使用了“经济法”的提法，但是，当时所说的“经济法”仅限于对经济法规的说明，尚未形成严格的科学定义。

进入 20 世纪以后，在许多国家的法学著作和有些国家颁布的法律中都先后使用了“经济法”这一概念，从而，使经济法的概念得到了较快的发展并有了完整的含义。

二、经济法的产生

任何法律的产生与发展都是与经济基础密切联系的。恩格斯在《再论蒲鲁东和住宅问题》一文中指出：“在社会发展某个很早的阶段，产生了这样一种需要：把每天重复着的生产、分配和交换产品的行为用一个共同规则概括起来，设法使个人服从生产交换的一般条件。这个规则首先表现为习惯，后来便成了法律。”（中